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北京市昌平区天通苑南街道办事处）的（项目名称：2026年天通苑南街道办事处政务辅助专项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天通苑南街道办事处政务辅助专项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永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33人，营业收入为3638.6652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91.879808万元[1]，属于**小型企业**（中型企业、**小型企业**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永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11月11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件 1 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1.企业名称：北京永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
3.上年末从业人员 233 人，资产总额 3991.88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9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